

國立中正大學獎勵優質通識教育課程補助要點

107年5月16日國立中正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會議討論通過

108年5月22日國立中正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2月8日國立中正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9月11日國立中正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 一、依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通識教育課程辦理教學活動及二位以上教學助理，訂定獎勵優質通識教育課程計畫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之申請經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改進計畫審查小組審核通過後，由通識教育中心視當年度深耕計畫經費核定補助額度，每門課程補助上限以二萬五千元為原則，並須依通識教育中心所規範時效內完成核銷作業。
- 三、依本要點申請補助之課程，補助說明如下：
 - (一) 為鼓勵教師開設通識課程，新開設課程擬優先補助。
 - (二) 講座及校外教學每門課程以補助一場為原則。
 - (三) 為提升本校學生之國際移動力，補助通識課程延伸之移地教學活動。
- 四、獲補助之課程須配合深耕計畫管考時程繳交計畫執行成果報告。
- 五、本要點由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修正時亦同。